

enewmedia

安寧數碼科技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及在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8)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業績公佈

安寧數碼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與去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以港元呈列)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營業額	3	221,273	138,600
銷售成本		(86,694)	(42,848)
毛利		134,579	95,752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8,610	4,496
行政費用		(80,548)	(71,535)
其他經營費用淨額		(28,390)	(33,830)
撥回物業重估虧損		35,780	9,699
經營溢利/(虧損)	5	24,223	(11,999)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6	(377)	(969)
除稅前溢利/(虧損)		(5,112)	(19,472)
稅項	7	18,734	(32,440)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159	(111)
少數股東權益		18,893	(32,551)
應佔溢利/(虧損)		(5,277)	(1,518)
股東應佔經營溢利/(虧損)淨額		13,616	(34,069)
每股盈利/(虧損)	8		
—基本		0.8仙	(0.21)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 **最新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以下統稱為「新財務報告準則」),一般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或以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本集團並無早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告採納此等新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已將採納此等新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目前仍未能表明此等新財務報告準則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帶來重大影響。

2. 編製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規定編製。除對投資物業及若干固定資產及股本投資作定期重估外,本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3. 營業額分類及分析

本集團營業額分類之收益及業積分析,以及本集團地區分類之收益分析如下:

(a) 業務分類

	集團營業額		經營溢利/(虧損)之業積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地盤及零售時裝及飾物	164,250	52,636	13,546	3,745
電視廣播*	24,304	20,606	3,820	4,922
媒體廣播中心及俱樂部	19,528	20,667	(4,617)	(8,357)
投資及財務管理	13,991	14,711	(22,146)	(19,596)
	221,273	138,600	(9,397)	(19,286)

本分配支出
總計零售銷售:
— 媒體中心及俱樂部物業
— 投資物業

經營溢利/(虧損)
經營成本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及虧損

除稅前溢利/(虧損)
稅項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溢利/(虧損)
少數股東權益

股東應佔經營溢利/(虧損)淨額

(b) 地區分類

	集團營業額		經營溢利/(虧損)之業積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香港	195,662	82,443		
中國大陸	3,214	2,836		
北美	11,102	35,689		
歐洲	6,138	13,396		
日本	2,573	922		
其他亞太地區	2,578	3,271		
其他	6	43		
	221,273	138,600		

* 一筆從媒體轉駐這區公司溢利之款項10,22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25,572,000港元)屬於過往年度所錄之傳真量,已反映於電視廣播業務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中。由於未知能否收取該款項,因此並未於過往期間確認為收益。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分租租金收入	5,839	1,244
管理費	3,599	876
顧問費用	257	1,015
出售一特許經營業務之收益	4,519	—
獲免其他稅款之收益	—	600
匯兌收入	1,116	65
其他	3,265	696
	18,610	4,496

5. 經營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經營溢利/(虧損)扣除(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銷售存貨成本	84,017	31,253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 — 年內收購	622	267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 — 年內收購	1,435	—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商譽: — 年內收購	—	1,815
折舊	9,217	11,664
上市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5,624)	(4,482)
上市證券投資之股息收入	(7,767)	(9,140)
利息收入	(5,503)	671
匯兌收益淨額	(938)	288
出售附屬資產之(收益)/虧損	(14,170)	(15,093)
其他證券投資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收益淨額	22,968	32,800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為於五年內全數攤銷之銀行貸款及透支之利息。

7. 稅項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承前之過往年度應課稅溢利以抵銷本年應課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繳納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作出香港利得稅(稅率17.5%)及海外所得稅(稅率二零零三年: 3.00%)。其他應繳應課稅溢利之款項以抵銷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並以該國之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為基準。

二零零四年
千元

二零零三年
千元

本年—香港
年內稅項

本年—海外
年內稅項

過往年度之遞延撥備
遞延稅項

年內(抵免)/稅項

8.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年內股東應佔溢利/(虧損)淨額13,61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虧損34,069,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650,658,676股(二零零三年: 1,650,658,676股)計算。

由於兩個年度並無存在具攤薄效應之事項,故並無計算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虧損)金額。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任何股息(二零零三年: 無)。

行政總裁報告書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221,27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138,600,000港元)及股東應佔溢利13,616,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虧損34,069,000港元)。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0.8仙(二零零三年: 虧損2.1仙)。

數項業務使本集團表現得以改善。在經營媒體中心及俱樂部業務方面,由於現行改善措施、業務前景理想及市況改善,故供應物業之資本價值大為提升,以及回報若干舊估物業。在國際電視增值服務業務方面,管理層成功收回若干過往年度之未償還項項及收回賬項逾期款項。在香港零售業務轄下,銷路表現出色,其業績亦錄得增長。本集團用於之若干策略投資亦出現升值。

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穩健,持有581,349,000港元現金及存款(二零零三年: 635,058,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借貸總額為21,30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61,931,000港元),其中12,75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52,787,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到期償還。於年底計算,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淨資產總額與股東權益總額之比率)為2.9% (二零零三年: 6.8%)。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比率為6.7倍(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倍)。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美元及歐元為單位,而匯兌風險已於經審核財務報表內反映。本集團之所有借款均為免息或以浮息計算。本集團於年內已向其內附屬企業提供總額計貸款46,000,000港元(46,000,000美元),因此,為獲取該項銀行貸款作抵押之本公司定期存款,已減少相當款項。

本集團之進口採購主要以美元及美元結算。本集團不時審閱其外匯狀況,如認為適當,將會透過遠期外匯合約對沖外匯風險。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其定期存款44,000,000美元(二零零三年: 6,110,000美元),作為取得金額達44,000,000美元(二零零三年: 6,110,000美元)之一般銀行融資之抵押。

業務回顧

經營媒體中心及俱樂部

上海麗達鄉村俱樂部(「上海麗達」)

上海麗達之擴建及升級工程如期進行。在完成該等工程後,上海麗達將主要包括一幢酒店大樓、一幢俱樂部大樓,其他配套建築物及若干戶外康樂設施,包括一個200米高爾夫球場練習場、網球場及戶外游泳池。上海麗達將在完成升級工程後改名為「上海萬歲城市寶貴中心」。

酒店大樓為一家四星級酒店,約有300間客房。設有中、西餐館及多用途會議室。俱樂部大樓設有室內游泳池、水療浴池、健身房、並附設羽毛球場、乒乓球室、棋藝室及活動中心等設施之多功能體育中心。

管理層預期,上海麗達於二零零五年中試業,就規模及功能而言,上海麗達將成為上海其中心之最大及最先進之俱樂部設施中心,根據上海酒店去年之入住率,管理層相信該處勢將在未來數年得以穩健,並對本集團之酒店業務。此外,管理層相信,現時上海對發展住宅物業的強大需求,反映上海市民日益講求生活質素,尤其是預期未來十年經濟增長將維持高企。因此,管理層對上海麗達之業務發展充滿信心。

鑑於上述原因,管理層決定增聘上海麗達之管理公司上海麗達教育樂業經營管理有限公司15%股權。於二零零三年三月初完成後,本集團之權重共達25%。

香港麗達鄉村俱樂部(「麗達」)

麗達二零零四年之表現大致符合管理層之預期。顧客服務有滿意表現,收益錄得大幅增長,原因為自三月起大量中國旅客訪港,中式餐廳及西式餐廳之表現均趨於正面,原因為激烈競爭以及會議及培訓活動減少,致餐廳之表現受到影響。至於體育及娛樂設施服務之表現則大致符合管理層之預期。

管理層之策略及在致力配合客戶之需求下,麗達可維持其競爭力。麗達之設施提升工作將持續進行,使其能保持最佳狀態。

電視

國際電訊增值服務(「IPRS」)

於二零零四年,由於市場狀況仍然艱難,傳統IPRS音訊市場並無復甦跡象。市況大幅下滑其中一個原因為兩大IPRS音訊市場,即美國及日本市場近於完全消失。美國市場受到多項規管問題困擾,日本則因引入其他類型「增值服務」(主要來自流動電話)而受到影響。

中國「資訊娛樂」方面與日俱增之需求,代表對增值服務之需求增加。本集團將在未來兩年加強推廣其增值服務。

在未來一年,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工作為繼續努力及堅持不懈地向客戶交付高質素之增值服務及週期款項。此外,儘管市況艱難及競爭激烈,管理層欣然報告,本集團仍維持其現有盈餘。

管理層相信,儘管未來經濟環境仍同樣艱難,預期中國市場之間斷不會降為增值服務服務重要人力動力,這將為本集團兩項地區不同類別「增值服務」(例如增值通訊、增值通訊等)之商機。

無線上網卡業務

上海安電通信科技發展有限公司(「上海安電」)之主要業務為透過流動網絡提供無線上網服務,以及與上海移動通信及上海中國聯通合作,在上海分銷GPRS及CDMA1X上網卡。上海安電與聯通及上海中國聯通之零售店已建立穩固之業務合作關係,並成為上海中國聯通CDMA1X之其中一主要分銷商。於二零零五年,管理層擬將無線增值服務業務模式應用於其他消費者產品/服務之新商機。

時裝零售

詩韻有限公司(「詩韻」)

詩韻繼續在香港消費者之信心反彈中受惠,其業務維持二零零四年上半年之勢頭,於二零零四年繼續錄得業績增長。

二零零四年上半年及二零零五年首季共開設四家新零售店,總樓面面積逾6,500平方呎;零售店位於中國之Guwenyue、國際中心商場之Greenchay、港城中心之Swank Ladies及國際金融中心商場商場之Kenzo。詩韻將於二零零五年第二季為其零售網絡增添第一家著名時裝店,即於國際金融中心商場之Roberto Cavalli旗艦店。管理層相信,在高級零售點擴充其零售網絡,可進一步提升詩韻之業績,管理層正認真探討製作進一步研究。

生物製藥

健亞生物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健亞」)

健亞(由美國Genelabs Technologies, Inc.於一九九二年台灣創立)為一家綜合性之藥物公司,其業務範圍包括:開發新藥物及製劑新劑型、為當地及國際藥物公司進行臨床測試、製藥,以及在台灣市場進行藥物推廣及分銷。

健亞正在開發一系列新藥物。「Genetaxyl」為健亞所開發之治療乳癌藥物「Paclitaxel」(BMS「Taxol」)之改良配方,該藥物在台灣市場佔有率有最佳增長。此外,兩種新藥物「Gintrotol」及「Genetaxyl」在台灣市場反應良好。此外,於二零零五年年初,台灣首次批准銷售兩種「每日一次」新藥Loxor SR及Diabeter SR,預期該等藥物將於短期內在台灣推出。接獲推出新藥物,將可進一步鞏固健亞之銷售額。

Cardima, Inc. (「Cardima」)

Cardima為一家上市公司,從事在心臟手術使用其Surgical Ablation System(「SAS」)進行心室顫動消融手術之醫療器械業務。SAS(包括Revolution TX)與美國心臟外科醫學會之組合上市市場推出已通過歐洲之CE Mark認證。至於美國市場,該處有SAS市場推廣,Cardima仍待取得美國食品及藥物管理局之推出市場前批准。為此,Cardima正探索各種機會。

其他投資

SinoPay.com Holdings Limited(「SinoPay」),附屬ChinaPay.com Holdings Limited SinoPay之主要業務是透過中國網絡發展有限公司在上海成立之合營公司(「合營公司」),在中國大陸提供商業客戶電子支付及銀行開戶轉帳解決方案服務。於二零零四年六月,合營公司完成增資交易,SinoPay於合營公司之股權由49%減至40%。本集團於合營公司之權益亦相應由3.43%攤薄至2.8%。

因應中國大陸金融服務逐漸開放,為提高效率及市場佔有率,中國網絡股份有限公司建議合營公司由中國網絡發展有限公司(「中國網絡」)目前由中國網絡發展有限公司控制,與合營公司屬同業之廣東公司進行一項合併交易。在建議合併後,該兩家公司可分享資源及聯手進一步擴展全國性互聯銀行卡網絡,以及進一步拓闊中國銀行行業。管理層相信,兩家公司之建議合併可帶來重大協同效益,合營公司之業績表現應可獲得大幅提升。建議合併計劃於二零零五年內完成。

北京慧點科技開發有限公司(「慧點」)

慧點於中國從事軟件開發及解決方案服務項目,主要集中於政府電子化項目及企業辦公自動化方面。於報告期內,慧點於廣東及浙江設立兩家附屬公司,爭取於其他地區發展業務。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本公佈日期,本集團合共僱用286名全職僱員,大部份駐紮於本集團之香港辦事處。本集團之酬金政策由僱員委員會定期檢討,並符合各有關地區之薪酬趨勢。本集團僱員福利包括工傷保險計劃、公積金及退休金、酌量表現花紅、外部訓練支援,以及根據表現授予之購股權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或本集團有下列重大或然負債:

(a) 根據香港擔保條例,本集團並未可能需向僱員支付之長期服務金而產生之或然負債。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最高可能需付總額為3,414,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4,057,000港元)。該或然負債之產生原因是若干僱員已於結算日為本集團服務年期滿兩年條件下合格於若干情況下產生現時獲取長期服務金。由於該項計不大可能導致本集團未來有重大資源流出,因此並無就有關支付金額作出撥備。

(b) 於二零零二年三月,一間附屬公司之其中一家客戶內容供應商透過其律師,向該附屬公司索償總額1,500,000美元(相等於11,670,000港元)(涉及該附屬公司該項內容供應商向該附屬公司之服務而採用之結算率有變而產生)。該申索人亦對該項去所產生之傳送量計提出索償,並稱最少最少2,736,000美元(相等於21,286,000港元)。

管理層已研究該等指稱,並就該附屬公司之法律權利及責任尋求法律意見。經考慮意見後,該附屬公司已能夠反駁大部分指稱,並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作出撥備6,215,000美元(相等於48,353,000港元)之反申索。向該內容供應商要求退還利息款項,包括該附屬公司在該項指稱及反駁指稱項目時產生之差額。此後,該附屬公司與該內容供應商並無就上述申索進行任何磋商。

基於以上所述,管理層認為,產生任何虧損之機會甚微,因此並無在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c) 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簽立公司擔保,作為若干附屬公司獲授34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 47,536,000港元)之一般銀行信貸及一家附屬公司應付現金零港元(二零零三年: 101,000,000港元)之抵押。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設有審核委員會,其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

最佳應用期

董事認為,於本年報編製之整個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最佳應用期(「守則」),惟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非根據守則附錄十四所載以特定任期委任,但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附錄十四。由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守則(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新守則」)取代,而新守則將適用於其後之申報期間。

於聯交所網站披露資料

根據編者披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之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45(3))段規定之所有資料仍適用於二零零四年七月一日前開始之會計期間之業績公佈。有關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行政總裁

吳智明

香港,二零零五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葉榮江先生(主席)、吳智明先生(行政總裁)、陳傑才先生及楊志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偉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羅世曾博士、陳玉博士及Ian Grant ROBINSON先生。